



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院-世界经济专业

一、主旨：

1、学校性质：211

2、专业代码及名称：(020105)世界经济学

(01)区域经济合作与产业内贸易 (02)当代世界经济理论与实践

3、学院简介

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院成立于2003年,是在经济系的基础上合并国民经济管理专业成立的,也是中央财经大学实行学院制以来建立的第一批学院。经济学院坚持“崇尚经济科学、培养优秀人才、服务社会进步”的宗旨,坚持“兼容并蓄、学术自由、国际标准、关注本土”的办院思路。拥有国民经济学、产业经济学、劳动经济学、区域经济学四个国家级重点学科,是我校拥有国家级重点学科最多的学院。

二、投考简介

1. 院校排名

排名	学校名称	等级	排名	学校名称	等级	排名	学校名称	等级
1	中国人民大学	A+	5	南开大学	A	9	东北财经大学	A
2	武汉大学	A+	6	华中科技大学	A	10	清华大学	A
3	北京大学	A	7	厦门大学	A			
4	中山大学	A	8	复旦大学	A			

B+等(16个): 北京师范大学、吉林大学、辽宁大学、西北大学、南京大学、江西财经大学、浙江大学、西南财经大学、中南民族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上海财经大学、山东大学、湖南大学、华南师范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四川大学

2. 考试科目

学院	方向	应试科目				
		初试				复试
		公一	公二	专一	专二	笔试科目:





经济学院	世界经济 (020105)	101 思想 政治理论	201 英 语一	303 数学 三	801 经济 学	经济类专业综合 (1) 政治经济学 (35%) (2) 西方经济学 (45%) (3) 计量经济学 (20%)
------	------------------	----------------	-------------	-------------	-------------	--

三、参考书目（学院公告）

1、初试参考书目：801 经济学

《西方经济学》高鸿业主编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4 第六版）

《政治经济学》逢锦聚等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社（2014 第五版）

2、复试专业课笔试参考书目：

参考书目	作者	出版社
《政治经济学》	逢锦聚等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4 第五版)
《微观经济学》	平狄克等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3.6 第八版)
《宏观经济学》	曼昆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1.9 第七版)
《计量经济学导论》	伍德里奇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0.6 第四版)

四、录取分数线（国家线）

年份	外语	政治	专一	专二	总分线
2016	45	45	68	68	353
2014	45	45	68	68	330
2014	45	45	68	68	330

五、三年报录比

年份	报考人数	招生人数	保研人数
2016	--	8 人（含保研）	--
2015	--	7 人（含保研）	--





六、复试及录取

复试约在3月-4月进行，包括笔试、面试等，实行差额复试。以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人员身份报考的考生，复试时还要进行

两门本科主干课程加试，加试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复试计分办法和要求

1、复试包括资格审查、知识成就评定、专业能力笔试、专业潜质面试、外语听说测试、心理测试和体格检查。

2、复试总成绩满分为100分，计算公式为：复试总成绩=知识成就评定成绩+专业能力笔试成绩 $\times 0.5$ +专业潜质面试成绩 $\times 0.4$ +外语听说测试成绩。知识成就评定成绩满分为5分，专业能力笔试成绩满分为100分，专业潜质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外语听说测试成绩满分为5分，上述四项最小得分单位均为0.5分。

3、研究生院对考生初试和复试成绩进行加权计算后得出考生总成绩。

4、学术型硕士研究生考生的总成绩满分为600分，计算公式为：总成绩=初试总分 $\times 60\%$ +复试总分 $\times 30\%$ 。

专业硕士中的金融、应用统计、税务、国际商务、保险、资产评估、法律（非法学）、法律（法学）硕士考生的总成绩满分为600分，计算公式为：总成绩=初试总分 $\times 48\%$ +复试总分 $\times 36\%$ 。

审计和会计硕士考生的总成绩满分为400分，计算公式为：总成绩=初试总分 $\times 40\%$ +复试总分 $\times 28\%$ 。

